

硚口区宝善街小学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硚口区宝善街小学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硚口区宝善街小学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硚口区宝善街小学 2024 年部门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硚口区宝善街小学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区委、区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武汉市硚口区宝善街小学是隶属于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基层单位，主要职责是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及相关社会服务。

我校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结合“以善育人、以善载道”的办学理念，以十四五规划课题《基于善文化的课程建设实施与策略研究》为首开展课程建设，通过开展“日行一善，善行一生”的善文化育人活动，打造善文化品牌，不断提升办学品质，提高教育质量。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硚口区宝善街小学部门预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预算组成。

三、部门预算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硚口区宝善街小学总编制人数15.00人，其中：行政编制0.00人，事业编制15.00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00人)。在职实有人数36.00人，其中：行政0.00人，事业36.00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00人)。

离退休人员42.00人，其中：离休0.00人，退休42.00人。

第二部分 硃口区宝善街小学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0.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794.0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27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8.6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80.99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7.6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51.58	本年支出合计	1,251.5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251.58	支 出 总 计	1,251.5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251.58	1251.58	1170.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6	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	1251.58	1251.58	1170.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6018	武汉市硚口区宝善街小学	1251.58	1251.58	1170.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51.58	1,164.53	87.05			
205	教育支出	794.03	706.98	87.05			
20502	普通教育	794.03	706.98	87.05			
2050202	小学教育	794.03	706.98	87.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27	211.2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27	211.2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86	126.8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41	84.4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63	138.6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63	138.6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96	38.9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41	93.41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6	6.2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66	107.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66	107.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34	89.3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8.32	18.32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70.59	一、本年支出	1170.5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70.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713.04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2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8.63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7.6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170.59	支 出 总 计	1170.59

五-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70.59	1,164.53	1,095.82	68.72	6.06
205	教育支出	713.04	706.98	638.27	68.72	6.06
20502	普通教育	713.04	706.98	638.27	68.72	6.06
2050202	小学教育	713.04	706.98	638.27	68.72	6.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27	211.27	211.27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27	211.27	211.27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86	126.86	126.86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41	84.41	84.41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63	138.63	138.6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63	138.63	138.63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96	38.96	38.96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41	93.41	93.41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6	6.26	6.26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66	107.66	107.6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66	107.66	107.6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34	89.34	89.34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8.32	18.32	18.32	0.00	0.00

五-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70.59	1,164.53	1,095.82	68.72	6.06
306	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	1170.59	1,164.53	1,095.82	68.72	6.06
306018	武汉市硚口区宝善街小学	1170.59	1,164.53	1,095.82	68.72	6.0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64.53	1,095.82	68.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5.10	935.1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1.94	201.9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0.60	40.60	0.00
30103	奖金	296.00	296.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7.32	117.3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41	84.4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96	38.9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56	59.5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6	6.2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34	89.3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2	0.7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72	0.00	68.72
30201	办公费	1.49	0.00	1.49
30202	印刷费	2.00	0.00	2.00
30205	水费	1.00	0.00	1.00
30206	电费	4.96	0.00	4.96
30207	邮电费	5.96	0.00	5.96
30209	物业管理费	4.56	0.00	4.56
30213	维修（护）费	4.68	0.00	4.68
30216	培训费	3.08	0.00	3.08
30226	劳务费	2.63	0.00	2.6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0.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4.11	0.00	4.11
30229	福利费	8.54	0.00	8.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0	0.00	24.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71	160.71	0.00
30302	退休费	126.66	126.66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85	33.85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0.20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无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明：本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明：本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宝善街小学					
填报人	康文侠		联系电话	18971188671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单位: 万元)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170.59	100%	2022年	2023年
		其他资金	80.99	100%	1079.31	1157.89
		合计	1251.58	100%	33.67	81.96
		合计	1251.58	100%	1079.31	1239.85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164.53	100%	1070.55	1150.39
		项目支出	87.05	100%	8.76	89.46
		合计	1251.58	100%	1079.31	1239.85
部门职能概述	武汉市硚口区宝善街小学是经武汉市硚口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批准成立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2420104441361709P，机构类型为事业法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余家芳，位于武汉市硚口区广货巷 37 号。办学宗旨和业务范围：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相关社会服务）。					
年度工作任务	根据市、区教育行政部门 2023 年教育工作要点的总体部署，坚持发展绿色教育，创新学校管理机制，科学构建学校文化战略，着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增强学校教育服务的品质，积极促进每个青少年健康持续成长。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新生入学及升学情况	目标1:	新生入学及升学情况		
	目标2:	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目标2:	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目标3:	预算执行情况	目标3:	预算执行情况		

长期目标1:	新生入学及升学情况						
长期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生入学人数	100%	招生入学人数		
		质量指标	升学情况	100%	毕业人数		
		时效指标	招生完成时间	100%	规定时间内完成招生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小学学龄人口入学率	100%	对口入学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学生家长满意度		
长期目标2:	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长期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危险事件发生率	无	无危险事件发生		
		时效指标	排除事故响应程度	2 小时	安全卫生隐患排除时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安全	无	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学生满意度	100%	教师学生满意度		
长期目标3:	预算执行情况						
长期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备率	100%	预算编制准确情况		
		时效指标	支付进度	100%	按时间进度完成预算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是否制度完善的管理制度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是否合法合规的使用各项资金		
年度指标1:	新生入学及升学情况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生入学人数	39	14	100%	招生入学人数
		质量指标	升学情况	70	48	100%	毕业人数
		时效指标	招生完成时间	100%	100%	100%	规定时间内完成招生工作

		社会效益指标	小学学龄人口入学率	100%	100%	100%	对口入学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100%	100%	学生家长满意度
年度指标2:	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视次数	100%	100%	100%	巡视(周期/次数/考勤)计划完成率
		质量指标	危险事件发生率	无	无	无	无危险事件发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安全	无	无	无	无重大安全事故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学生满意度	100%	100%	100%	教师学生满意度
年度指标3:	预算执行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完成率	98%	98%	98%	预算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备率	99%	99%	99%	预算编制准确情况
		时效指标	支付进度	98%	98%	98%	按时间进度完成预算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100%	100%	是否制度完善的管理制度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0%	是否合法合规的使用各项资金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指标”：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事业政策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宝善街小学
项目负责人	余家芳		联系电话		027-85681622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广货巷 37 号				
一级项目名称	民生政策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概述	300 人以下小规模学校办学弥补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17 年义务教育共用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对 300 人以下的小规模学校进行每生每年 300 元的公用经费的补助。				
项目实施方案	小规模学校弥补办公不足，校园维修及增加设备，加强师生满意度。				
项目总预算	60900		项目当年预算		6090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况	2022 年	87600	87600	100%	
	2023 年	75000	75000	1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609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09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09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 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 年度财政拨款结 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 （元）	计量数	测算数 （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300 人以下小规模 学校办学弥补	300 元/ 人/年	300	203	60900	根据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17 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对 300 人以下的小规模学校进行每生每年 300 元的公用经费的补助。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300 人以下小规模 学校办学弥补	203		609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根据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17 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对我校 300 人以下的小规模的公用经费进行了补助，这些资金弥补了我校办公不足，增加校园维修资金及购置新设备的资金，加强了师生及学生家长的满意度，并且完成率达到 100%.				
.....					
年度绩效目标 1	根据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17 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对我校 300 人以下的小规模的公用经费进行了补助，这些资金弥补了我校办公不足，增加校园维修资金及购置新设备的资金，加强了师生及学生家长的满意度，并且完成率达到 100%.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新生入学人数	100%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毕业生人数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环境质量得到了提高	10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学校硬件及软件达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292	250	20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考核合格率及优秀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环境质量得到了提高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事业发展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宝善街小学
项目负责人	余家芳	联系电话	027-85681622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广货巷 37 号		
一级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类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概述	1、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依据区教育局政策要求，本着以服务学生为核心，以让家长放心，学生吃的安心为目的，我校自办学校食堂，保证食堂安全及食品质量安全；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提高家长学生及教师用餐的满意度，保障食品卫生及质量，办让人放心的食堂安全的食堂 2、课后服务费项目 项目与部门职责的相关性：根据省教育厅、市教育局上级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相关要求，学校要做好课后服务课程的安排及师生的管理工作，提高学习办学质量及素质教育全面发展；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以此优化教学常规落实、重构课堂生态为主线，进一步提升教学质量；满足家长延长学生在校受教育的心愿，减轻学生家长的课业负担；建设让学生老师家长三方都满意的优质校园。		
项目立项依据	1、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根据教育局有关文件精神，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食堂大宗采购的通知，加强食堂管理，保证学生食品安全。 2、课后服务费项目 根据武教基[2021]13 号文件精神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工作的通知，加强学校课后服务管理，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学生每月收取课后服务费：130 元/月		

项目实施方案	1、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做好财务预算；2、设立食堂管理员及财务人员；3、做好食堂采购账目；4、依法合规做好食堂的管理工作。 资金主要投向：预计发生采购费用每月 63987 元，按 9 个月计算，共计 575880 元。 2、课后服务费项目 本项目将开展以下工作：1. 测算预算规模，统筹安排好课后服务费的收取工作，按相关规则及制度管理；2、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关于收费的标准，不得高于 130 元/月。 资金主要投向：课后服务费用于发放给教师课后服务的工作报酬。预计发生每月 26000 元，按 9 个月计算，共计 234000 元。				
项目总预算	809880	项目当年预算		809880	
项目前两年预算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年	0	0		0
	2023 年	819600	819600		10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0988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80988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任务明细	支出标准	单价（元）	计量数	测算数（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食堂大宗食品采购	每月 63987 元，合计 575880 元	63987	9	575880	（教师 36 人*9 月*360 元+学生 200 人*190 天*12 元）*65%
课后服务费	学校在校老师 36	130	1800	234000	全校共计学生 200 人，每人每月 130

	人，平均分配 9 个月，每月每人约 722 元				元，收取 9 个月，共计 234000 元；全校在校老师 36 人，按 9 个月平均分配，平均每月每人 722 元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提高家长学生及教师用餐的满意度，保障食品卫生及质量，办让人放心的食堂安全的食堂						
长期绩效目标 2	优化教学常规落实、重构课堂生态为主线，进一步提升教学质量；满足家长延长学生在校受教育的心愿，减轻学生家长的课业负担；建设让学生老师家长三方都满意的优质校园。						
年度绩效目标 1	提高家长学生及教师用餐的满意度，保障食品卫生及质量，办让人放心的食堂安全的食堂						
年度绩效目标 2	优化教学常规落实、重构课堂生态为主线，进一步提升教学质量；满足家长延长学生在校受教育的心愿，减轻学生家长的课业负担；建设让学生老师家长三方都满意的优质校园。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堂大宗商品采购	100%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用餐人数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及质量	100%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健康环境	10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100%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课后服务费	100%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教师人数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健康校园达标率	100%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	10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评价	100%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堂大宗商品采购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用餐人数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及质量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健康环境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课后服务费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课后服务教师人数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健康校园达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评价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第三部分 硚口区宝善街小学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硚口区宝善街小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70.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80.99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6.9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2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8.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7.66 万元。

2024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1251.5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1.73 万元，增长 0.9%，主要是；1. 人员工资增加，2，其他收入增加等原因。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1251.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70.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80.99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 1251.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4.53 万元，占 93.04%；项目支出 87.05 万元，占 6.9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51.5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70.59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6.9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2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8.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7.6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1170.59 万元，其中：(1)本

年预算 1170.5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7 万元，增长 1.08%，主要是人员工资的增加。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164.5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935.1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0.71 万元）、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68.72 万元）。其中：

其中：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6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41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38.9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93.41 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6 万元，住房公积金 89.34 万元。提租补贴 18.32 万元。

（二）项目支出 6.06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改革业务 6.06 万元，财政监察 0 万元，财政国库业务 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64.53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1084.39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935.1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71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1、公用经费 68.72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68.7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武汉市硚口区宝善街小学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武汉市硚口区宝善街小学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安排的单位范围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本单位。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0.0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3 年增加（或减少）0.00 万元，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增（减）0.0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及下属 0 个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此项支出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3.49 万元。包括：复印纸 1.49 万元，其他印刷服务 2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47.6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面积 1600 平米（或：本单位办公用房为租赁用房）。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套。2024 年预算无新增资产。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部门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预算支出 1251.58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1 个 6.06 万元。

（六）非税收入征收预计数增减变动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根据表5科目名称具体解释，注：6-14为所有单位共用科目)

1、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

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